

四川省人民政府
关于任免何仕刚等职务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5〕267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有关单位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任命:

何仕刚、刘军为四川省经济合作局副局长;

张孝铭为四川省经济合作促进中心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唐健元为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(四川省中药研究所)副院长(所)长(试用期一年)。

免去:

杜海洋的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职务;

方青的四川省经济合作局副局长职务;

何仕刚的四川省人民政府驻沈阳办事处主任职务;

刘军的四川省经济合作促进中心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28日